（上接B158版）

公司2018年4月18日、2018年5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及结构性调整的议案》，由于行业市场环境和技术趋势发生巨大变化，并且项目集成实施复杂等原因，同意公司优化调整部分研发内容，调整后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及地点不变，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投资总金额仍为13,504万元。项目结构调整主要为减少部分软件平台费用，增加部分系统实施费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供应链云平台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软件平台费用	7497.15	3728.03	50%
1.1	应用软件平台费用	6634.15	3411.83	
1.2	系统软件平台费用	456	248.4	
1.3	应用支持平台费用	407	67.8	
2	硬件平台费用	2405.72	847.66	35%
2.1	IT机房建设费用	570.34	62.67	
2.2	硬件设备费用	1306.66	606.97	
2.3	网络费用	238	0	
2.4	系统集成费用	290.73	178.02	
3	系统实施费用	3571.13	1330.4	37%
3.1	调研费用	338.13	0	
3.2	规划和实施费用	2130	1240.4	
3.3	数据采集及加工费用	834	90	
3.4	培训费用	269	0	
4	基本预备费用	30	27	90%
投资合计		13504	5933.08	44%

供应链云平台项目主要围绕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数据存储、公共应用服务、集成门户等方面开展工作，项目建设情况：一是基本完成数据中心建设，实现数据中心简化管理、高效复用、策略一致。二是搭建完成基础设施服务中心，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快速有效调度，打造安全、高效、共享的基础运行环境。三是数据存储中心建设，提供更为丰富、安全的数据运营管理手段，在有效IT投资和降低管理成本的同时，挖掘和发挥数据资产价值并增值。四是基本完成覆盖公司及子公司的供应链核心ERP系统、财务管理系统、银企直联系统、协同办公管理平台、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投资及资产管理系统、法务系统等，为集团管控及供应链集成服务子公司提供支撑公共应用服务。五是依托主数据管理平台和协同办公平台，形成集成门户建设思路，统一各类应用系统的组织架构和人员信息。

各子项目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软件平台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3,728.03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50%。费用主要用于应用信息系统软件产品的采购及部分实施服务的采购，相关的系统包括南北ERP贸易系统（实现进出口贸易业财一体化管理）、协同办公平台（实现办公自动化及人力资源基础管理）、内供电商平台（实现C端电商销售及企业福利采购销售管理）、银企直联系统（实现银行流水数据的自动生成和查询）、财务管理系统（实现并表范围内的财务报表合并及展示）、投资与资产管理系统（实现产权登记管理及投资项目管理）、法务管理系统（实现合同、案件、律师等法务管理）、以及“鸿图工程”一期项目（包括主数据系统、中央凭证库系统、BI系统、部分子公司供应链ERP核心系统）软件产品许可及实施等。

2、硬件平台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847.66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35%。费用主要用于IT基础设施设备的采购及搭建，主要包括服务器设备、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的采购，以及私有云平台、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的搭建。

3、系统实施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330.40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37%。费用主要用于信息化规划以及相关应用系统的实施和推广，包括南北ERP项目的覆盖完善和推广、信息化整体规划咨询服务、财务管理系统及投资管理系统的优化完善等。

4、基本预备费用

该子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27.00万元，资金投入进度90%。费用主要用于项目相关的论证咨询服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9,047.5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7,570.92万元，利息净收入1,476.6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占总募集资金总额的56%。剩余募集资金账户存放于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账户，账号为811050101270019151 9，该账户余额为9,047.57万元。

三、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的情况、原因及影响

截至2020年12月底，供应链云平台项目整体资金使用进度为44%，未达到原定使用进度，主要原因如下：

1、数字化转型的需要对项目提出了更高要求

2020年9月，国务院国资委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明确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方向、重点和举措，引导国有企业在数字经济时代加快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培育发展新动能。根据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公司确立了“全面支撑供应链运营与转型、成为企业‘使能者’”的数字化转型目标，对本项目相关系统的实施提出了优化改进建议，拟对基础数字技术平台进行升级改造，对产业供应链数字化应用场景进行丰富和深入应用。相关调整对项目实施进度带来一定影响。

2、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2020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受疫情防控影响，项目合作方人员调配受到延误，有效工作时间压缩，项目建设工作不得不暂缓推进。

3、组织架构优化扩大了实施范围

公司加强内部资源整合，拓展产业链上下游延伸。通过并购、新设子公司等加快供应链专业化运营步伐。随着公司组织架构的进一步优化和调整，项目实施范围比原计划覆盖范围扩大，系统建设周期拉长。

4、详细规划和设计影响建设周期

自2018年初，项目经重新论证并做结构性调整后，明确了项目建设目标和整体框架，为更好的完成项目落地，公司于当年启动了供应链云平台解决方案专题设计。随着规划设计的开展，原定实施计划中的部分工作受到影响，延缓了项目建设期。

5、科学谨慎的投资策略使项目实施周期拉长

公司根据项目规划启动相关系统实施的选型论证工作，以及第三方软件和实施服务的采购工作。为更好的满足公司中长期信息化战略规划发展，公司根据谨慎性、节约性、高质量的基本原则，本着对项目建设精细化的要求，公司开展了论证工作，通过调研、学习和借鉴相关同类型企业的通常做法和成功案例，结合内部的研讨和专家的论证，投入大量时间完成软硬件项目选型。

（二）延期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调整，项目延期不改变实施主体、项目用途、投资规模及建设内容，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业务发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三、拟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规划

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实施建设内容不变，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一）项目实施方案

（1）原定供应链云平台建设规划

根据公司总体战略及业务发展要求，建设可扩展的供应链云平台，包括公司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服务、统一存储服务、公共应用服务、统一接入服务，既能满足公司统筹调度IT投入，实现资源共享，提高资源利用率，又能满足公司推行公共业务管理组件，并及时掌握供应链全过程的交易和服务信息，提供覆盖供应链运营全局的决策支持。

图1：云平台总体规划方案

（2）目前项目实施进展

供应链云平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建设新一代数据中心，建成公司基础设施服务中心，打造统一的数据存储中心，建设公共业务应用服务中心和建设公司统一集成门户。目前项目实施进展如下：

项目	实施进度
数据中心建设	基本完成数据中心建设，实现数据中心简化管理、高效复用、策略一致
建成公司基础设施服务中心	基本完成基础设施服务中心搭建，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快速有效调度，自动化网络管理和服务部署，提升网络的整合能力
打造统一的数据存储中心	初步完成数据存储中心建设，提供更为丰富、安全的数据运营管理手段，在有效IT投资和降低管理成本的同时，挖掘和发挥数据资产价值并增值
建设公共业务应用服务中心	目前已完成贸易类子公司ERP的全面覆盖，人力资源系统的全集团覆盖，完成投资与资产管理系统、法务系统、内供平台的上线，完成“鸿图工程”一期项目首批试点单位核心ERP上线，完成集团整体数据标准化、数据仓库、经营决策分析平台的监图设计。下阶段将围绕“鸿图工程”项目的集团风险管控、数据分析，客商关系管理、征信管理、知识共享平台等系统开展相关落地工作
建设公司统一集成门户	初步完成协同办公系统上线，初步实现消息门户的集中管理。已完成集团统一门户整体监图设计，下阶段围绕系统落地建设开展相关落地工作。

（3）未来项目实施路径

下阶段将围绕集团风险控制塔、管理驾驶舱、统一门户、CRM/SRM项目、征信管理系统、资源管理系统、知识共享平台等系统开展建设。旨在促进集团供应链转型战略的落地，围绕加强集团管控、提升供应链运营和创新能力为目标进行信息化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

项目	实施路径
数据中心建设	继续开展数据中心优化工作，为整体供应链云平台提供完基础支撑。包括资源高效复用，提供管理效能等
建成公司基础设施服务中心	继续开展基础设施服务中心优化工作，统一高效的资源管理、调度及运营，并进一步为各子公司赋能
打造统一的数据存储中心	搭建集团统一的数据仓库，建设集团统建的主数据治理体系，基于集团战略发展方向、管控要求以及同行业对标，完成风险控制塔、管理驾驶舱的建设
建设公共业务应用服务中心	围绕“鸿图工程”项目的集团风险管控、数据分析，客商关系管理、征信管理、知识共享平台等系统开展相关落地工作
建设公司统一集成门户	建设集团门户管理平台，包括应用和数据交换总线，权限管控平台，应用登录门户，管理后台等。

（二）为保障募投项目延后能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1、加强项目进度管控

根据项目特点和具体情境，通过引入信息化监理工作机制，用先进、科学、合理的项目管理技巧和手段，对项目进行全程监控，对项目的各个阶段及各个层面进行全方位、精线条、细粒度的管理与协调，以保证项目按期、高质量地完成。

管理项目的时间进度，监控项目计划的制定和执行，预测、识别项目中出现的主要问题和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并跟踪、协调解决各种项目问题和风险，每月进行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每月、季、年度提交各种进度控制监理报告和报表，明确实际进度与计划是否产生偏差，如发生偏差，分析偏差原因，并找到解决方案，总体确保整体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2、强化项目沟通机制

为有效的沟通使项目各方配合完成项目目标，避免产生各自为政和为了局部利益影响项目整体目标的实现，也为及时共享信息，提高沟通效率，协助项目各方共同发现和解决项目过程中产生的风险和问题。本项目构建了全面的沟通机制，组合多种沟通渠道和方式一是明确项目分工，尽可能明晰和精简工作流程环节，制定项目沟通流程规范；二是执行项目例会制度，制定项目周例会、月例会、专题会、阶段汇报会、总结会等会议管理制度，并按制度要求严格执行；三是完善项目决策流程，成立项目管理委员会PMO，全面管理项目相关待决策事项；四是借助可视化工具，提高沟通效率，除了传统的集中办公、会议、周报等形式，也可以通过效率提升工具的使用。

3、提升团队能力

以信息化项目为抓手，通过信息化项目的实施培养信息化专业人才和关键用户队伍。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多种形式开展与外部机构的交流和学习，参加专业论坛/交流活动，请外部专业机构开展专业化技能培训。通过与内外部交流互动，拓展信息化团队的视野和思路。

4、健全信息化治理体系

落实大团环“以信息化战略的闭环管理为主线，覆盖信息化战略规划、信息化工作计划、信息化采购、项目群管理、信息化评价等环节，基于企业的业务战略和运营管控的需求驱动企业的信息化规划和顶层设计，并驱动信息化各级组织的工作计划”和小团环“以信息化通用工作为主线，覆盖信息化日常工作的需求管理、方案管理、开发管理、测试/交付管理、和运维管理等”的信息化治理体系为主线，从战略层、管控层、执行层完善信息化组织保障体系，以更有效地指导信息化工作。

四、风险提示

1、路径偏移风险及对策

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因实施和业务人员经验不足，业务复杂高等因素的影响，造成平台实施路线偏离先前制定规划的演进路线，造成实施的项目和业务实际的发展不匹配，将会对公司的业务运行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策略：首先，公司有一支经验丰富、务实敬业的项目管理和实施团队，保障了公司信息化演进路线始终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同时也使公司的信息项目实施管理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其次，通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建立了一套适合公司发展的科学化现代信息化管理制度，使公司能保持有序、协调发展，而通过科学化的绩效考核体系则能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保证了公司信息化演进路线的正确性。

2、系统集成风险及对策

由于云平台系统集成高度复杂，实施过程中难以避免系统集成环节的错误和缺陷。如果系统集成之间存在缺陷或者错误，将会导致系统运作受到不利的影响，同时给公司的管理带来很大的不便，也将额外增加公司的成本。

应对策略：公司将与优秀的信息化集成解决方案提供商作保持密切合作。公司在系统集成中，将严格按照相关系统集成的流程和相关技术规范，加强测试等环节，以保证项目系统集成的质量。

3、平台推广风险及对策

供应链云平台在向供应链上下游和内部二期上线单位推广的过程中，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所在市场容量发生变化、市场竞争格局产生变化、项目产品和服务价格发生变化，将造成供应链云平台服务水平不能满足现实需求等等原因，如项目的运行和推广单位业务发展的要求不匹配，将会对平台推广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策略：公司将组建供应链云平台运营推广团队，密切关注推广单位实际需求，相机执择地做出调整，满足云平台用户推广单位的需求，充分发挥供应链云平台的优势，做大做强公司的业务。

五、内部决策程序

（一）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二）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延长建设期事项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募投项目“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实施期限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没有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本次审议的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进行延长。”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经过充分论证后审慎做出的决定，因此，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的影响。”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核查意见：“1、公司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公司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基于以上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结祥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李结祥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增补李结祥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简历：

李结祥先生：1964年3月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先后任江苏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综合业务处副科长；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对外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财务部总经理，职工董事；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江苏弘业集团公司总经理；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江苏省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李结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披露的担保金额共计1.13亿元，实际提供担保余额13.60亿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被担保人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鸿集团”）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根据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295，315万元担保。上述额度具体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预计额度
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	15,000
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1,000
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00
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置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
6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世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2,000
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医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8,000
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11,800
1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11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LTD.	17,000
12	CELES SHIPPING PTE.LTD.	Nordic Brisbane Ltd.	5,515
1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LTD.	Nordic Perth Ltd.	8,000
1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船舶有限公司 CELES SHIPPING PTE.LTD.	Nordic Darwin Ltd.	8,000
15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3,000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3,000
16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2,000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1,000
17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2,000
	安徽赛诺制药有限公司		1,000
18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33,000
19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市真正老陆稿荐肉庄有限公司	5,200
20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市天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500
21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300
2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汇鸿(香港)有限公司	开元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4,000 14,000
合计			295,315

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并根据集团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各级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2020年度担保预计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近期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2,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的综合授信4,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三）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综合授信4,8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四）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为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的流动资金借款5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徐学文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白下路91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入造板制造；入造板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2%；临沂市万家鑫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29%；江苏富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8%；张水堂持股9%；孙爱民持股2%。因董事会成员中公司委派的董事人员占多数，且其他部分股东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公司对汇鸿亚森的表决权比例超过50%，汇鸿亚森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317	52,008
负债总额	48,446	41,440
流动负债	48,446	41,440
银行借款	24,353	18,181
净资产	10,871	10,568
资产负债率	81.67%	79.68%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417	152,493
净利润	271	1,763

（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毕金标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15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际贸易，实业投资，社会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836	21,295
负债总额	18,832	21,291
流动负债	18,832	21,291
银行借款	2,028	694
净资产	6,621	6,313
资产负债率	73.99%	77.13%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103	69,847
净利润	307	-496

（三）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燕立波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杨地路9号29幢9层
经营范围	药品销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化工产品的销售，医疗器械销售，医药技术的开发、研究，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23	1,647
负债总额	4,751	2,152
流动负债	4,751	2,152
银行借款	701	901
净资产	-928	-505
资产负债率	124.28%	130.66%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0	2,257
净利润	-423	-11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被担保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2.30-2021.12.30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二）被担保人：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

担保金额：4,000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0.12.4-2021.12.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被担保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三）被担保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担保金额：4,800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2.2-2022.2.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四）被担保人：江苏开元药业有限公司

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

担保金额：500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21.3.12-2022.3.1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被担保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对外担保额度相关事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95，315万元，具体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一）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等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求，预计发生的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95，315万元，具体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二）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充分。（三）我们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3.6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4.04亿元的25.1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 理实施。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汇鸿集团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子公司近期与有关机构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人	产品类型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产品风险级别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北京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低风险	2.50%	2020/11/12	2020/12/28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北京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3,100	低风险	2.50%	2020/11/12	2020/12/28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0207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8,000	低风险	2.50%	2020/11/23	2020/12/31	到期一次性支付	募集资金	无关联关系
南京银行“珠联璧合-季稳鑫1号”保本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	低风险	2.70%	2020/11/30	2020/12/30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江苏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低风险	3.20%	2020/12/11	2021/3/11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8,000	低风险	3.20%	2021/1/8	2021/4/12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0277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8,000	低风险	2.75%	2021/1/18	2021/2/19	到期一次性支付	募集资金	无关联关系
联储证券储瑞1号53期收益凭证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金保障型	3,000	低风险	4.10%	2021/1/29	2021/4/27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低风险	3.40%	2021/2/3	2021/8/2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低风险	3.40%	2021/2/3	2021/8/2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江苏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低风险	3.53%	2021/2/23	2021/5/23	到期一次性支付	自有资金	无关联关系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0235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	8,000	低风险	2.65%	2021/3/8	2021/4/7	到期一次性支付	募集资金	无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	低风险	1.48%	2021/3/15	2021/6/15	到期一次性支付	募集资金	无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0	低风险	3.50%	2021/3/15	2021/6/14	到期一次性支付	募集资金	无关联关系